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99,820,908.18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40,799,801.10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合同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后，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 回	本期转销	2025年6月30日 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92,446,723.64	-5,200,412.53			887,246,311.1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52,302,347.76	-103,347,868.65			348,954,479.1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8,232,432.25				18,232,432.25

存货跌价准备	200,446,126.86	8,727,373.00		40,799,801.10	168,373,698.7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50,000.00				1,750,000.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5,513,441.25				25,513,441.25
商誉减值准备	10,245,694.61				10,245,694.61
合计	1,600,936,766.37	-99,820,908.18		40,799,801.10	1,460,316,057.09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信用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

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A.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B.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使用减值准备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a、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大于500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b、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单独测试后未单项计提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1：货款或往来款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该项组合预期不会产生信用损失。

c、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按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2025年半年度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5,200,412.53元。

2、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1：保证金、内部备用金等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该项组合预期不会产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2：往来款及其他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公司2025年半年度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03,347,868.65元。

（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0.00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727,373.00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40,799,801.10元。

（四）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

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公司2025年半年度商誉减值准备未发生变动。

（五）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2025年半年度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未发生变动。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99,820,908.18元，增加公司2025年半年度营业利润99,820,908.18元。

相应会计处理已在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反映及披露。

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8 月 29 日